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省统计工作的责任。制定统计政策、规划，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拟订全省基本统计制度，指导全省统计工作。

2.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拟订国民经济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省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省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省及设区市地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地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起草统计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实施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指导和规范全省统计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组织实施对设区市政府以及省级部门和单位的统计巡查、对县（市、区）统计工作的统计督查和对统计调查对象的统计监审，依法查处重大统计违法行为。

4.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重大省情省力普查计划、方案，组织实施全省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省情省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运输邮电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水利和环境及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社会福利业、娱乐业以及公共管理与社会组织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金融、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社会

保障、公用事业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组织实施基本单位、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基本状况的统计调查和反映社情民意的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环境保护、对外贸易、对外经济、财政、税收、就业、妇女儿童、基本单位登记注册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

7. 组织各地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省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8. 组织实施全面小康监测、科学发展评价考核监测统计方面的工作。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省委、省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9. 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10. 建立并管理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各地区、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及运行规则，指导全省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1. 组织实施统计工作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项目和有关统计资料的交换工作。

12. 协助地方管理设区市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省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省统计专业资格考试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

13. 承办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分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处、统计设计管理处、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处、国民经济核算处、工业统计处、能源资源环境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服务业处、社会和科技统计处、人口和就业处、财务处、人事教育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等。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苏省地方统计调查局（省本级）以及分布在 13 个设区市和 39 个县（市、区）的调查局、江苏省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江苏省统计局普查中心、江苏省统计局资料管理中心、江苏省社情民意调查中心、江苏省统计教育中心、统计科学研究所、省统计信息咨询中心和省统计局服务中心等。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7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包括：江苏省统计局（机关）、江苏省地方统计调查局（省本级）、江苏省地方统计调查局（省以下）、江苏省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江苏省统计局普查中心、江苏省统计局资料管理中心、江苏省社情民意调查中心、江苏省统计教育中心、江苏省统计科学研究所等单位。

三、2017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江苏省统计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家统计局工作部署和宁吉喆局长讲话要求，围绕省委、省政府和国家统计局中心工作，以贯彻落实中办国办《意见》为中心任务，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

项，勇于改革、主动创新，统计各项工作取得新成绩，现代统计体系建设迈出新步伐，统计事业步入以改革促发展、以创新提质量、以法治优环境的新境界。

1. 打造核心点，贯彻中央《意见》取得阶段性成果。一是率先出台我省《实施意见》。成立省统计局推进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为创造性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奠定了基础，为各市县统计部门更好地落实《意见》精神指明了方向。二是广泛凝聚推动改革力量。省局主要负责同志在《新华日报》专版发表署名文章，深入解读统计管理体制、《统计法实施条例》等内容，组织“统计法治集中宣传月”，开展“12·8”统计法大型广场宣传活动，推动全社会形成支持统计发展的广泛共识。三是全力以赴狠抓落地见效。制定省局《贯彻执行〈实施意见〉工作方案》，形成了改革重点任务的时间表、路线图，以23项具体工作举措，力促统计管理体制改革的成效。目前，13个设区市贯彻落实中央《意见》和省《实施意见》的工作方案大多已到市政府或市委深改组审议阶段，且工作方案坚持问题导向，各具特色。

2. 突出关键点，贯彻执行《条例》《办法》迈出坚实步伐。《统计法实施条例》和《统计违法违纪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的颁布和实施，对推进统计法治建设至关重要。江苏局以学习贯彻执行《条例》《办法》为关键，着力推动全省统计法治建设再上台阶。一是多维度广泛学习。省局先后组织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等，深入学习解读《条例》《办法》，并将以上内容作为省局近期召开各类培训、会议的基本内容，由政法处制作培训通稿，将业务工作与法治培训同部署、同落实。组织全省统计执法资格培训，深入解读统计法律法规，我省考试合格率达80.7%，高于国家统计局系统23.1个百分点。面向全系统，汇总整理包括

《条例》在内的统计法律法规文件，编制印刷《统计工作常用法律法规及文件汇编》13000余册，分发至省市县乡各级领导干部和所有统计人员，作为全省学习统计法律法规的工具材料。二是多层次宣传解读。加入“江苏网络普法联盟”，在“法润江苏网”加载统计法律法规和法治宣传片，提高统计法治宣传的传播力和影响力。拍摄了面向领导干部的统计法治宣传片，得到国家执法局充分肯定。开展以学习贯彻《条例》为主题的征文活动，制作以“认识统计依法统计”为题的统计法进党校课件，推动全省三分之一以上设区市组织了《条例》《办法》进党校。联合淮安局举办《条例》知识竞赛，来自全省各地350多名统计人员接受了法治教育。三是多举措狠抓落实。先后以省政府和省局名义，印发关于认真贯彻执行《条例》《办法》的通知，推动全省上下、系统内外共同抓好贯彻落实。制定出台《江苏省统计违法举报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江苏省统计局统计执法“双随机”抽查办法（试行）》《统计调查证管理实施办法》等，严格执行执法监督检查工作计划，认真做好统计违法案件查处，及时处理国家局转办的案件，共有18人被问责，有力惩治和震慑了统计违法行为。严格履行统计依法监督职责，省局受理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未通过率达14%，首次叫停省级机关违法统计调查活动。搭建的“双随机”平台，实现了省、市、县三级联动，这一做法分别入围由省政府法制办主办的三年一评法制工作创新奖、由省级机关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办公室和省级机关法治建设工作协调指导办公室联合主办的省级机关首批法治实践优秀案例。

3. 找准切入点，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入推进。贯彻落实国家局《统计制度方法改革规划（2017-2020年）》，全面深化统计改革创新。认真落实三大核算改革任务。协助国家局调整完善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

方案，开展全省设区市GDP统一核算调研，完善《全省设区市GDP统一核算方案》。总结全国资产负债表编表试点经验，主动承担国家局编制地方资产负债表试点任务，开展数据获取的可行性研究，试编2016年全省资产负债表。完成全省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县（区）试点工作，撰写《江苏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县（区）试点报告》，初步完成《江苏自然资源动态监测指标体系研究》课题，研讨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过程中的数据缺口及自然资源考核应用等问题。认真组织实施R&D支出纳入GDP核算。着力深化“三新”统计改革。贯彻落实国家“三新”统计监测制度和“三新”统计分类标准，做好“三新”重点领域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四众”平台、重点互联网平台、城市商业综合体等专项调查，加强平台单位界定、数据采集、综合体商户数据填报方法的研究实践，确保调查方法的科学性和数据质量的可靠性。健全新经济统计调查体系，编印出版《江苏“三新”统计改革试点成果选编（2016）》，内容涉及15个新经济重点统计领域，总结了一大批“三新”试点经验成果。贯彻落实国家“三新”统计监测制度和统计分类标准，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三新”统计改革工作的通知》，认定了8项省级重点领域统计试点项目和72项地方特色“三新”试点任务，努力形成务实管用且具江苏特色的新经济统计调查体系。积极推进绿色发展综合评价。省局主要负责人在《新华日报》撰写专题文章，宣传解读绿色发展综合评价工作。两次组织召开绿色发展统计座谈会，广泛征求省发改委、省经信委等15个部门意见建议，在国家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研究建立了《江苏省绿色发展指标体系》及其统计报表制度，印制《江苏省绿色发展评价工作实用手册》，组织开展业务研究和程序培训，绿色发展年度评价工作稳步推进。全力做好投资统计等改革试点。江苏作为投资大省，积极主动参与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改革

试点任务，并针对2亿元以上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资料比较健全的特点，采取了形象进度法和财务支出法双轨统计，得到国家局认可，取得了一定经验。此外，积极探索智能制造新模式下工业统计新方法，如期完成先进制造业统计测算评价，推进网上零售统计，做好服务业生产指数试算，继续推进完善全社会劳动工资统计改革，积极推进“多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和“一套表”调查单位管理改革。扩容设计《江苏省部门综合统计一套表制度》，完善部门综合统计一套表联网直报平台，改善部门单位数据填报、省统计局专业处室接收功能，部门统计建设进一步推进。

4. 把握着力点，统计服务能力有了新的提升。一是强化分析研究。出台《关于加强统计分析研究工作的意见》，成立局分析研究领导小组和重点专业领域研究小组，建立分析师制度、省领导圈阅课题制度、课题联合攻关制度、规范化常态性的调查研究制度、市县优秀统计分析报送制度，建立分析人员激励机制、重大会议活动分析材料提供机制，搭建省级部门综合分析研究平台，举办全省统计分析能力培训班，着力在统计分析研究的组织机制、联合攻关机制和统计分析师力量培养等方面推出一系列创新举措。组织开展百家工业企业大走访活动，结合联系点开展了大范围的调研工作，掌握了大量鲜活的第一手资料。今年以来，共撰写报送37期《统计快报》、74期《统计分析》、41期《统计专报》、12期《江苏运行报告》，为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其中《江苏推进供给侧改革补短板问题研究》荣获全国统计系统统计分析业务考核一等奖。编印的《“强富美高”新目标 “两聚一高”新实践——从“十八大”到“十九大”江苏发展成就回眸》一书，获省政府主要领导公开表扬，受到省十九大代表、省“两办”领导以及兄弟部门的一致好评。

二是强化统计监测。围绕我省“两聚一高”发展战略，制定高水平全面

建成小康社会、全省基本公共服务、特色小镇等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开展“聚力创新”、全省文化改革和发展、农业基本现代化、苏北五市低收入农户等重点统计监测服务。编印《奔向全面小康》一书，全面反映我省苏北脱贫致富奔小康工程进展情况。三是强化民意调查。加强民调中心制度标准建设，采取服务外包方式，建立了初具规模的专职访问员队伍。组织完成聚焦富民政策落实情况、生态文明建设百姓满意度等近60项调查项目，完成调查成功样本超过17万个。《生态建设满意率提高 农村推进力度需加大》民调专报被省委书记李强批示。党员干部大走访活动调查报告作为大走访活动专题汇报会材料，其中一些调查数据结果，被省“两办”工作情况通报采用。四是强化重大普查调查。扎实开展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现场登记、数据录入和审核验收，高质量完成事后质量抽查，积极做好数据汇总、资料开发等工作。开展“四经普”准备工作，召开普查工作思路研讨会，积极为“四经普”总体思路建言献策，完成组织结构调查、省级经费预算编制，组建省局“四经普”筹备机构，召开普查筹备工作推进会议、普查宣传及业务研讨专题会议，开展四经普工作调研，启动国家局在我省的综合试点任务，做好省政府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通知的起草、正式机构组建等各项工作。投入产出调查工作有序推进。

5. 做强支撑点，统计信息化建设实现新突破。举全省统计系统之力，省统计局以统计数据整合、信息资源共享和智慧统计为主线，以提供优质统计服务为目标，在全国统计系统首创性打造了项目总投资5600万元的江苏省经济社会发展数据中心，取得了一系列突破性成效。数据中心主体框架为“693”，即6大核心数据库（元数据、原始、基础、综合、专题和共享发布库），9个应用系统（全业务处理、智能查询、综合分析、

统计图、监测评价、预测、景气、决策支持和云服务系统), 3个移动客户端(党政领导、社会公众和统计人员)。经过不懈努力, 基本完成了数据中心硬件和软件系统的建设及调试, 整体上线进行试运行, 部分子系统通过了预验收, 基本实现了“六化”, 即标准化: 制定统计元数据标准体系, 统计系统和纳入一套表的省级部门的指标、分组和目录全部实现标准化, 为各专业、各级统计局、各省级部门统计数据的统一整合建库、开发应用、共享交换等提供标准依据, 为全国首创; 海量化: 已加载1949年以来历年各行业、各领域、多个省级部门主要统计数据 and 历次人口、经济、农业等主要普查近2亿条数据; 共享化: 依托全业务处理系统与省级部门合作开展统计调查, 使用共享交换系统与多个部门定期交换、开发数据, 累计交换近600万条数据; 智能化: 构建综合分析、经济预测、监测评价、景气预警、决策支持等八大智能化系统, 运用面板数据、多因子分析等多种模型, 开展精准化的数据挖掘; 快捷化: 开发党政领导客户端“数说江苏”、社会公众客户端“数据江苏”, 以最优的时效推送数据和信息分析, 已推送数据3万多笔; 网络化: 通过统计工作平台和云服务系统, 实现全省在统一平台上完成设计、调查、整理和分析全流程的在线处理和不见面审批。

6. 夯实落脚点, 内部建设取得新成果。省统计局党组坚持以德才素质为根本考量, 切实做好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以增长才干为鲜明导向, 支持不同类型干部在工作实践中锻炼成长; 以增进业务素质为目的, 更富有成效地推进学习型、研究型机关建设。

第二部分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栏次		3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53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8,171.19	一、基本支出	52	14,021.75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二、外交支出	30		二、项目支出	53	6,705.92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三、上缴上级支出	54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四、经营支出	55	652.37
四、经营收入	5	652.37	五、教育支出	33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56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24.00			
六、其他收入	7	772.5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11.9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076.7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243.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824.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8.16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20,956.6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380.0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81.26	结余分配	58	48.0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756.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366.60			
	27			60				
总计	28	26,794.67	总计	61	26,794.67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956.60	19,531.65			652.37		772.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710.38	16,285.43			652.37		772.5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7,708.58	16,283.63			652.37		772.58
2010501	行政运行	10,628.85	10,553.41					75.44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9.20	237.10					372.10
2010503	机关服务	380.79	278.57					102.22
2010504	信息事务	262.00	262.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075.14	1,052.64					22.50
2010506	统计管理	909.17	883.16					26.01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24.00	41.00					83.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607.23	2,540.88					66.35
2010550	事业运行	351.83	326.87					24.96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760.37	108.00			652.37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80	1.80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80	1.8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5.00	25.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10.00	10.00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	10.00	1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5.00	15.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0.00	30.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4.57	1,09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4.57	1,094.5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4.57	1,094.57					
213	农林水支出	245.00	245.00					
21305	扶贫	245.00	245.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5.00	24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09	1,820.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0.09	1,820.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67	767.67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2.42	1,052.42					
229	其他支出	31.56	31.56					
22999	其他支出	31.56	31.56					
2299901	其他支出	31.56	31.56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21,380.05	14,021.75	6,705.92		652.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71.19	11,121.73	6,397.09		652.3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8,169.27	11,121.73	6,395.17		652.37	
2010501	行政运行		10,417.29	10,417.29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66		588.66			
2010503	机关服务		336.79	336.79				
2010504	信息事务		262.00		262.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874.46		874.46			
2010506	统计管理		886.99		886.99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62.31		462.31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285.22		2,285.22			
2010550	事业运行		367.65	367.65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687.90		1,035.53		652.37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92		1.92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92		1.9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0		24.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9.00		9.00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		9.00		9.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7		11.97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7		11.97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7		1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8	1,076.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6.78	1,076.78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78	1,076.78				
213	农林水支出		243.21		243.21			
21305	扶贫		243.21		243.21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3.21		243.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4.73	1,823.24	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4.73	1,823.24	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67	767.67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7.06	1,055.57	1.49			
229	其他支出		28.16		28.16			
22999	其他支出		28.16		28.16			
2299901	其他支出		28.16		28.16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3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720.39	16,720.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24.00	24.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11.97	11.9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6.78	1,076.7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43.21	243.2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20.09	1,820.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8.16	28.16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531.65	本年支出合计	54	19,924.61	19,924.61	
	25			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5,439.7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6	5,046.77	5,046.7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5,439.73	基本支出结转	57	1,152.40	1,152.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8	3,894.38	3,894.38	
	29			59			
收入总计	30	24,971.38	支出总计	60	24,971.38	24,971.38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 次	合 计		
			19,924.61	13,782.75	6,141.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720.40	10,887.37	5,833.0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6,718.47	10,887.37	5,831.10
2010501		行政运行	10,340.99	10,340.99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19		216.19
2010503		机关服务	278.57	278.57	
2010504		信息事务	262.00		262.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851.96		851.96
2010506		统计管理	858.07		858.07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79.31		379.31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228.04		2,228.04
2010550		事业运行	267.81	267.8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035.53		1,035.53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1.92		1.92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92		1.9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00		24.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15.00		15.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9.00		9.00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9.00		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7		11.97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7		11.97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7		1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8	1,076.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76.78	1,076.78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78	1,076.78	
213		农林水支出	243.21		243.21
21305		扶贫	243.21		243.21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3.21		243.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20.09	1,818.60	1.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20.09	1,818.60	1.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67	767.67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2.42	1,050.93	1.49
229		其他支出	28.16		28.16
22999		其他支出	28.16		28.16
2299901		其他支出	28.16		2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2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6.7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56.03	30201	办公费	154.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442.55	30202	印刷费	25.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580.46	30203	咨询费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02	30204	手续费	2.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9.23	30205	水费	4.5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150.29	30206	电费	26.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45	30207	邮电费	37.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67	30208	取暖费	0.17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24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7.92	30211	差旅费	124.6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84.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971.42	30213	维修(护)费	56.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0.2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96	30215	会议费	33.92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8.15	30216	培训费	36.9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1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9.5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1.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61.63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932.77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6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1,178.70	30228	工会经费	126.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6.42	30229	福利费	28.1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0.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99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22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27			
人员经费合计		12,296.03	公用经费合计					1,48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

2017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次				
			合计			1	2	3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010501	行政运行		10,340.99		10,340.99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19			216.19
		2010503	机关服务		278.57		278.57	
		2010504	信息事务		262.00			262.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851.96			851.96
		2010506	统计管理		858.07			858.07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379.31			379.31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228.04			2,228.04
		2010550	事业运行		267.81		267.81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035.53			1,035.53
20110			人力资源事务					
		2011099	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1.92			1.9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		9.00			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11.97			1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6.78		1,076.78	
213			农林水支出					
21305			扶贫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243.21			243.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7.67		767.67	
		2210202	提租补贴		1,052.42		1,050.93	1.49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01	其他支出		28.16			28.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2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6.7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56.03	30201	办公费	154.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442.55	30202	印刷费	25.9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580.46	30203	咨询费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02	30204	手续费	2.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9.23	30205	水费	4.5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150.29	30206	电费	26.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45	30207	邮电费	37.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67	30208	取暖费	0.17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6.24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7.92	30211	差旅费	124.6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84.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971.42	30213	维修(护)费	56.5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0.2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96	30215	会议费	33.92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8.15	30216	培训费	36.9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1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9.5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1.4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61.63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932.77	30227	委托业务费	8.06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1,178.70	30228	工会经费	126.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6.42	30229	福利费	28.16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0.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99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22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27			
人员经费合计		12,296.03	公用经费合计				1,486.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101.68	28.16	61.99		61.99	11.53	318.29	542.5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6.00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8.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78.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451.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召开会议次数(个)	114.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4,978.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81.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5,213.0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项 目		行次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1
合 计		1	1,46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	1,463.05
30201	办公费	3	151.34
30202	印刷费	4	25.92
30203	咨询费	5	0.15
30204	手续费	6	2.37
30205	水费	7	4.49
30206	电费	8	25.57
30207	邮电费	9	35.19
30208	取暖费	10	0.1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	104.98
30211	差旅费	12	123.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30213	维修（护）费	14	56.52
30214	租赁费	15	0.28
30215	会议费	16	33.92
30216	培训费	17	36.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	8.1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	
30224	被装购置费	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21	
30226	劳务费	22	61.63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	8.06
30228	工会经费	24	122.96
30229	福利费	25	2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59.9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	360.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	213.63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2	
399	其他支出	33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采购情况表

公开12表

编制单位：江苏省统计局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合 计	1	637.71	637.71	
货 物	2	86.82	86.82	
工 程	3			
服 务	4	550.89	550.89	

注：“财政性资金”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第三部分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6794.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62.53 万元，减少 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统计信息工程基建项目和第三全国农业普查工作接近尾声，工作量有所减少。其中：

（一）收入总计 26794.6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9531.65 万元，为当年从省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5519.47 万元，减少 22.0%。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度财政预算下达了统计信息工程基建项目经费 5374 万元，2017 年度没有追加此项目预算，所以收入减少幅度较大。

2. 经营收入 652.37 万元，为省社情民意调查中心等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与

上年相比增加 193.97 万元，增长 4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情民意调查项目增多，委托调查收入有所增加。

3. 其他收入 772.58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江苏省统计局（机关）取得的国家统计局专项调查收入和各单位的银行利息收入。与上年相比增加 56.38 万元，增长 7.0%。

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1.26 万元，为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主要为省统计局教育中心和资料中心等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5. 年初结转和结余 5756.81 万元，主要为江苏省统计局（机关）等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资金。

（二）支出总计 26794.67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171.19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统计调查活动、统计信息系统建设等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611.51 万元，减少 8.15%。主要原因是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活动和统计信息工程项目支出比上年减少。

2. 科学技术支出 24 万元，主要用于省统计局（机关）科技统计评估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9 万元，增长 380.0%。主要原因是调查工作量有所增加。

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1.97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文化发展统计调查，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了省级宣传文化发展调查。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6.78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离退休人员的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 98.28 万元，增长 10.0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数的增加和津补贴标准的提高。

5. 农林水支出 243.21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精准扶贫调查项目支出，比去年增加 38.71 万元，增长 18.9%，主要是精准扶贫调查任务的增加，使得项目开支增大。

6. 住户保障支出 1824.7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509.83 万元，增长 38.0%，主要是住房公积金计算基数增加、提租补贴比例提高等因素。

7. 其他支出 28.16 万元，为出国（境）支出。比上年减少 14.2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出国人数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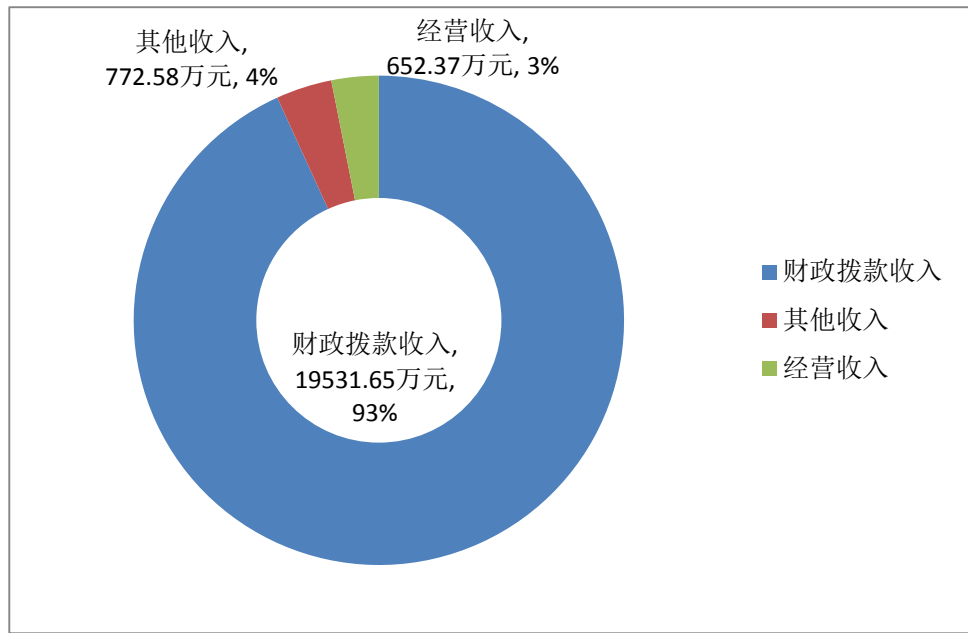
8. 结余分配 48.03 万元，为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主要是省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等事业单位对非财政补助结余按规定转入事业基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4.67 万元，减少 8.86%。

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66.6 万元，为单位结转下年的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以及经营结余。主要为江苏省统计局（机关）、江苏省地方统计调查局（省以下）等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统计信息工程、抽样调查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本年收入合计 2095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31.65 元，占 93.0%；经营收入 652.37 万元，占 3.0%；其他收入 772.58 万元，占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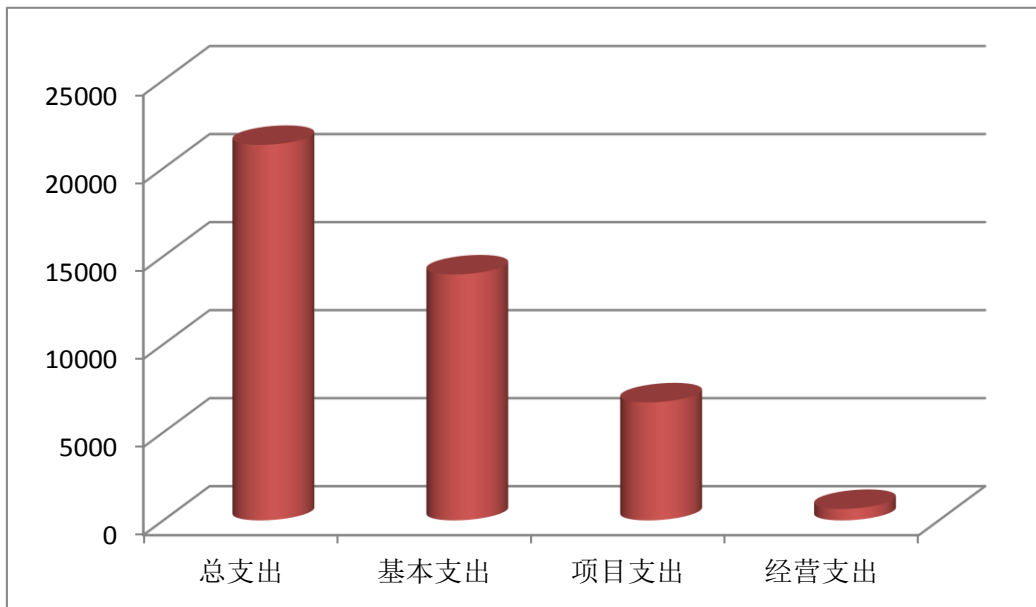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本年支出合计 21380.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21.75 万元，占 65.6%；项目支出 6705.92 万元，占 31.4%；经营支出 652.38 万元，占 3.0%。各项支出严格按预算批复执行，没有超预算。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24971.3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12.52 万元，减少 6.06%。主要原因是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活动和统计信息工程基建项目预算比上年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9924.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99.88 万元，减少 5.68%。主要原因是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和统计信息工程建设接近尾声，工作量减少，支出降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82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92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不包含上年结余结转以及精准扶贫等部门转移调查项目预算。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531.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4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人员绩效考核奖和应休未休假奖励等经费。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6.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办公设备采购项目没有完成

3. 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36.8 万元，支出决算 27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3.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数据管理中心本

年度新招录 4 名职工，人员经费支出增大。

4. 信息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62 万元，支出决算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052.64 万元，支出决算 85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统计业务调查项目经费结转至下年度使用。

6. 统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883.16 万元，支出决算 85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基本完成年初预算数。

7. 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没有预算，用上年结转项目经费支出 379.31 万元。

8. 统计抽样调查（项）。年初预算为 2540.88 万元，支出决算 222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层地方统计局有部分调查项目跨年度开展。

9. 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6.28 万元，支出决算 26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料中心和社情民意调查中心等单位人员增加，支出增长。

10.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08 万元，支出决算 1035.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上年度结转结余支付了统计信息工程建设支出。

（二）科学技术支出（类）

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没有预算，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技调查项目经费使用的是上年结转经费，本年年初没有预算。

2. 技术与开发（款）应用技术与开发（项）。年初没有预算，

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科技发展调查项目支出使用的是上年结转经费，本年年初没有预算。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1.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没有预算，支出决算为 11.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宣传发展调查使用的是上年结转项目经费，本年年初没有预算。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094.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6.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基本完成年初预算。

（五）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没有预算，支出决算 243.2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没有列入年初预算，属于年中部门转移委托调查项目。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67.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7.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50.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2.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1%，完成情况良好。

（七）其他支出（类）

其他支出（项）。因公出国（境）专项经费年初支出预算未确定，支出决算为 28.16 万元，全年出国人次 10 人，人均支出 2.8 万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82.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9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56.03 万元、津贴补贴 3442.55 万元、奖金 1580.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02 万元、伙食补助费 39.23 万元、绩效工资 150.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4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6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41 万元、离休费 84.24 万元、退休费 971.42 万元、抚恤金 29.96 万元、生活补助 28.15 万元、医疗费 39.55 万元、奖励金 1.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932.77 万元、提租补贴 1178.7 万元、购房补贴 36.42 万元、采暖补贴 0.2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9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8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4.01 万元、印刷费 25.92 万元、咨询费 0.15 万元、手续费 2.37 万元、水费 4.56 万元、电费 26.43 万元、邮电费 37.03 万元、取暖费 0.17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6.24 万元、差旅费 124.61 万元、维修（护）费 56.52 万元、租赁费 0.28 万元、会议费 33.92 万元、培训费 36.99 万元、公务接待费 8.12 万元、劳务费 61.63 万元、委托业务费 8.06 万元、工会经费 126.07 万元、福利费 28.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0.2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2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项需要说明的情况与第五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完全一致。

第五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因此本项与第五项相同，不再明细说明。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782.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96.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956.03 万元、津贴补贴 3442.55 万元、奖金 1580.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02 万元、伙食补助费 39.23 万元、绩效工资 150.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2.4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2.6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1.41 万元、离休费 84.24 万元、退休费 971.42 万元、抚恤金 29.96 万元、生活补助 28.15 万元、医疗费 39.55 万元、奖励金 1.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932.77 万元、提租补贴 1178.7 万元、购房补贴 36.42 万元、采暖补贴 0.2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9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86.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54.01 万元、印刷费 25.92 万元、咨询费 0.15 万元、手续费 2.37 万元、水费 4.56 万元、电费 26.43 万元、邮电费 37.03 万元、取暖费 0.17 万元、物业管理费 106.24 万元、差旅费 124.61 万元、维修（护）费 56.52 万元、租赁费 0.28 万元、会议费 33.92 万元、培训费 36.99 万元、公务接待费 8.12 万元、劳务费 61.63 万元、委托业务费 8.06 万元、工会经费 126.07 万元、福利费 28.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9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0.2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27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8.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1.9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1%；公务接待费支出 11.5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1%。“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2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3%，比上年决算减少 14.21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严控出国人数，出国人数比上年度有所减少。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6 个，累计 10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6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6%，比上年决算增加 15.69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维修费用有所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是 18 辆。

3. 公务接待费 11.53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1.53 万元，外事活动接待费为 0 元。完成预算的 15.1%，比上年决算减少 6.91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大力压缩行政经费支出。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178 批次，1451 人次。主要为接待系统内上级、外省市、市县来人的检查、调研交流、汇报等公务事项等。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318.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8%，比上年决算减少 57.39 万元，主要原因为第三次农业普查会议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控制会议规模，节约了开支。2017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14 个，参加会议 4978 人次。主要为召开统计工作会议。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54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82%，比上年决算减少 201.9 万元，主要

原因为第三次农业普查培训会议的减少；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新增的精准扶贫项目没有按支出内容下达预算，即没有培训费项目预算，但这项工作的培训任务重，经费开支大。2017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81 个，组织培训 5213 人次。主要为培训统计调查业务和各专业年报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江苏省统计局 2017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所以表中数据为 0。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63.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5.12 万元，降低 9.04 %。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的原则，本年度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费等行政运行支出都有所减少。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7.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6.8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0.8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4.9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8.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6%。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是 1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7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是江苏省地方统计调查局（省以下）统计执法检查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二）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共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215.38 万元。

（三）国有资本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